

司鐸的善志

對象：司鐸

取自《鮑思高傳①221 頁》



司鐸不會獨自升天堂

五月廿六日，聖斐理、乃立節，若望前往杜林靜修院舉行退省神工，準備領受司鐸聖秩。退省結束時，他在一本日記簿上，寫下了以下這些思想和善志：「司鐸不會獨自升天堂，也不會獨自落地獄。如果他行善，他將帶 他用善表所救的靈魂，一起升天堂。如果他作惡，立壞表樣，他將連同他用惡表所害的靈魂，一起落地獄。所以，我定要竭盡所能，遵守以下的善志：

- 一、 除非為了重大需要，如探訪病人等，總不出外旅行。
- 二、 嚴格善用時間。
- 三、 為了拯救人靈，不怕在各事上受苦、受勞，及自謙自卑。
- 四、 聖方濟、沙雷的愛德和溫良，應在各事上引導我。
- 五、 給我端上無論什麼食物，祇要對我的健康無害，我常表示滿意。
- 六、 飲酒必先攪水，而且祇視健康的需要而飲用。
- 七、 工作是攻擊魔鬼的有力武器，為此，每晚的睡眠不應超過五小時日間、尤其是午膳後，決不上床休息。只有在患病時，才可例外。
- 八、 每天我要定一些時間來作默想和讀聖書。日間也要抽片刻工夫去拜聖體，或至少向耶穌聖體唸一遍經文。彌撒聖祭前後，我要分別用至少一刻鐘的時間去作準備和謝恩。
- 九、 除非為了聽告解或其他神修方面的需要，我不與婦女們談話。」